

绵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 2021 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的公告

根据《德阳市事业单位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的通知》（德人社发〔2020〕250号）等文件精神及我市事业单位工作需要，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编制内岗位面向社会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以下简称公开考核招聘）。为开展好此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原则和方式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按照任人唯贤、德才兼备的标准，采取公开报名、公开考核、择优聘用的方式进行。

二、公开招聘的岗位、名额

公开考核招聘名额 7 名，各单位具体招聘岗位及条件详见《2021 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附件 1）。

三、招聘条件

考生须符合本公告、岗位表每项条件，相应情况、证件材料均须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对应一致、国家认可。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政治思想素质好，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 符合具体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专业、其他条件等全部条件（详见附件1）。考生本人有效学位证上的学位应与拟报考岗位的“学位”资格要求相符；考生本人有效的毕业证所载学历和专业名称，应与拟报考岗位的“学历”和“专业条件要求”相符，有学历学位要求的，应在同一学习时段取得。

4. 身体健康，符合《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后续标准。

5. 年龄计算时间截止公告发布之日止（具体年龄见附件1年龄和备注栏）。

6. 符合《四川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试行办法》第二十九条有关回避的规定。

（二）具体条件

岗位条件见岗位表（附件1）。岗位表中设定的学历、学位条件，考生为不低于设定学历、学位的均为合格。

（三）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1. 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或被开除公职、学籍的。
2. 有违法、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
3. 尚未解除党纪、政务处分的。
4. 在人事考试中违纪处于禁考期的。
5. 尚在服务期内的公务员（含参公人员）。

6. 按照有关规定，定向招录（聘）人员未满服务年限或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

7. 按照《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规定，由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

8. 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其它不能报考事业单位的情形。

四、工作程序

（一）发布公告

在德阳市人事考试网（www.dykszx.com）和绵竹市人民政府官网（<https://www.mz.gov.cn/>）发布公开招聘公告。

（二）报名及资格审查

1. **报名时间：**2021年7月26日至2021年7月2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

2. **报名地点：**绵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点：绵竹市政务服务中心C区317室，地址：苏绵大道中段21号）。

3. **报名材料：**（1）报名者须填报《2021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附件2）（双面打印一式一份，贴照片）；（2）已就业保证书（附件3）或未就业保证书（附件4）；（3）报名时须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含第2代临时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4）岗位要求的其他证书材料原件及复印件（评审的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须提供初、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证书、评职文件或评审表)；(5) 签订劳动合同人员或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岗人员还须提供所在工作单位证明原件(证明内容三项：现在岗位和工作时间，从事专业，是否同意报考)。

报考时，年龄、学历、学位、专业等条件要求须与《岗位表》要求相符，不符者，请勿报考，否则取消其报考(聘用)资格的责任自负。

4. 资格审查：报名时，由招聘单位的主管部门对考生进行资格初审，绵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复审。资格审查合格人员方可参加考试。

资格审查贯穿考核招聘全过程，报考人员提交的报考申请材料应当真实、准确，在招聘的任一环节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弄虚作假的，均取消其报考(聘用)资格，责任自负。

(三) 考试

1. 内容和方式

(1) 若报考同一岗位人员超过 10 人(含 10 人)，则先行笔试确定考核对象，笔试分值 100 分，按考生人数与招聘名额按 3:1 的比例，以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面试人员(最末名额笔试成绩并列则全部进入面试)；同一岗位报考人员不足 10 名的，则考生全部进入面试。笔试成绩不纳入最终总成绩。

(2) 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分值 100 分。

主要内容：主要测试考生知识水平和工作能力等方面的综合素质情况。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 成绩排名规则

(1) 面试后同岗位考生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名，在绵竹市人民政府官网（（<https://www.mz.gov.cn/>）--政府信息公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招考录用--人事信息）上公布所有考生的成绩、排名和体检事宜。若同岗位正取进入体检最末考生面试成绩相同，则组织面试加试，加试方式与面试一致，按加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名，依次确定进入体检人员。

(2) 面试最低线划定：面试分数为 100 分，面试最低线为 75 分，面试分数未达最低线者，不得进入后续招聘环节。如果某岗位的考生面试成绩均低于 75 分，则该岗位取消招聘。

（四）体检

进入体检人员按公开招聘岗位名额，依照同岗位考生综合测试成绩排名按 1:1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体检人员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按时到达指定地点，按要求在二级甲等及以上综合性医院体检。正检无法一次性全检的，所缺项目仅可进行一次补检。正检、补检未能一次性合格的，问题项目仅可进行一次复检，是否合格以复检结果为准。体检不合格的，取消其公开招聘资格；因各种原因产生缺额时，空缺名额由绵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依次递补同岗位参加综合测试且面

试分数达到最低线的考生，依次等额递补不超过两次。体检合格方可进入考察。

（五）考察与公示

由绵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招聘单位的主管部门，对拟聘人员组织实施考察，内容包括拟聘用对象的政治素质、法纪观念、道德品质、工作实绩、业务素质、现实表现、个人档案以及是否符合回避规定等。对应聘人员考察作出结论，对考察合格人员在绵竹市人民政府官网

（<https://www.mz.gov.cn/>）--政府信息公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招考录用--人事信息）上进行为期7个工作日的公示。

公示期间，接受实名制举报，举报者应以真实姓名实事求是地反映问题，并提供必要的调查线索。对有反映的要进行调查核实，经核实不宜聘用的取消其资格，空缺名额依次递补同岗位参加综合测试且面试分数达到最低线的考生，依次等额递补不超过两次。对无反映或有反映但不影响聘用的人员按规定进行聘用确认。

（六）资格终审与聘用确认

聘用前，由绵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经上述程序合格的拟聘用人员进行资格终审，终审合格的予以聘用确认，终审不合格的不得进入后续程序，空缺名额依次递补同岗位参加综合测试且面试分数达到最低线的考生，依次等额递补不超过两次。聘用确认办结，招聘单位、受聘人员立即订立《四川省

事业单位聘用合同书》，该人员聘为该单位相应岗位工作人员，按法规政策纳入事业单位人事管理。

注：任何环节递补人员因联系电话不畅通导致不能递补的，视为自动放弃，责任自负。

五、有关要求

（一）严格实行回避

凡与招聘单位负责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或者近姻亲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应聘该单位负责组织（人事）、财务岗位，以及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招聘单位负责人员和招聘工作人员在办理招聘工作事项时，涉及与本人有上述亲属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也应当回避。

（二）严肃招考风纪

督促诚信报考，狠抓考风考纪，打击弄虚作假，严防违规舞弊，确保公开、公平、公正。

（三）严把监管关口

对违反相应规定的应聘人员取消公招资格，若已被聘用则解除聘用。对违反相应规定的工作人员，按规定处理追责。

绵竹市纪委监委举报电话：0838-12388

绵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0838-6903139

- 附件： 1. 2021 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
2. 2021 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核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
3. 2021 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已就业保证书
4. 2021 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核招聘工作人员未就业保证书

绵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 7 月 20 日

附件 1:

2021 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

岗位 编码	主管部门	招聘单位	岗位 类别	名额	招聘岗位具体要求条件					备注
				7	学历	学位	学历专业（符合其一）	最大 年龄	其他条件	
01	绵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绵竹市电子政务信息中心	专技	1	研究生	硕士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计算机软件与理论专业、 计算机系统结构专业、计 算机应用技术专业	35 周岁	不限	招聘单位要求新聘合 同约定：在该单位服务 满 5 年（含试用期）方 可调动。
02	绵竹市委政法委	绵竹市社会治 安综合治理中 心	管理	1	研究生	硕士	法学理论专业、宪法学与 行政法学专业	35 周岁	不限	招聘单位要求新聘合 同约定：在该单位服务 满 5 年（含试用期）方 可调动。
03	绵竹市交通运输局	绵竹市公路管 理所	专技	1	研究生	硕士	桥梁与隧道工程专业、交 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 道路与铁道工程专业	35 周岁	不限	招聘单位要求新聘合 同约定：在该单位服务 满 5 年（含试用期）方 可调动。
04	绵竹市农业农村局	绵竹市农业技 术推广中心	专技	1	研究生	硕士	水利工程专业、水利水电 工程专业	35 周岁	不限	招聘单位要求新聘合 同约定：在该单位服务 满 5 年（含试用期）方 可调动。
05	绵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绵竹市民营经 济工作服务中 心	管理	1	研究生	硕士	不限	35 周岁	不限	招聘单位要求新聘合 同约定：在该单位服务 满 5 年（含试用期）方 可调动。

06	绵竹市文旅局	绵竹市文物保护管理所	专技	1	研究生	硕士	考古学及博物馆学专业	35 周岁	不限	招聘单位要求新聘合同约定：在该单位服务满 5 年（含试用期）方可调动。
07	绵竹市工信局	绵竹市科学技术事务中心	管理	1	研究生	硕士	不限	35 周岁	不限	招聘单位要求新聘合同约定：在该单位服务满 5 年（含试用期）方可调动。

附件 2:

2021 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 报名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政治面貌		民族		出生地		
籍 贯		学历		学 位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参工时间		专业技术 职称	
报考单位				报考岗位		
户口所在地	省 市（州） 县（区） 镇（乡）					
家庭详细地址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身份证号码					健康状况	
本人学习 工作经历 (中学至今 完整简历)						
奖惩情况						
获得过何种 专业证书、 有何特长						

家庭成员	姓名	关系	年龄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资格初审意见	意见: 审查人(签字): 年 月 日		资格复审意见	意见: 审查人(签字): 年 月 日	
考生诚信承诺	<p>考生诚信承诺:</p> <p>1、表内基本信息及本人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可信,如有虚假本人负完全责任。</p> <p>2、本次考核招聘中,遵纪守法、诚信应考、不作弊、不违纪。</p> <p>3、承诺自本人与聘用单位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生效之日起,在招聘单位工作5周年及以上方可按有关规定流(调)动到其他事业单位。</p> <p>承诺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p>				

说明:

- 1、请报考者认真阅读并如实填写(一式一份,双面打印,贴照片),若报考者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聘用主管机关有权取消报考者的聘用资格,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 2、“报考岗位”填“专业技术”或“管理”。
- 3、“本人学习工作经历栏”从中学填起,每个经历阶段具体到年月,工作期间不间断。

附件 3:

2021 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 已就业保证书

绵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人: _____ (公民身份号码: _____) 报
考了 2021 年绵竹市公开考核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现保证:

本人若最终考取, 将在资格终审时解除原有人事劳动关系, 并向考取
单位提交加盖原单位公章的解除人事劳动关系材料的原件、复印件各 1 份。
本人实际情况、书面证件材料等均为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对应一致、国
家认可。

上述若有达不到或不属实的, 均作取消本人公开招聘资格处理。

(考生在审查人员见证下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2021 年绵竹市部分事业单位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 未就业保证书

绵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人: _____ (公民身份号码: _____) 报
考了 2021 年绵竹市公开考核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现保证:

本人现与任何单位个人均无人事劳动关系。本人实际情况、书面证件
材料等均为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对应一致、国家认可。

上述若有达不到或不属实的, 均作取消本人公开招聘资格处理。

(考生在审查人员见证下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